

合同登记编号:

技 术 服 务 合 同

(含技术服务、技术中介)

项目名称: 大兴区青云店镇建筑房屋安全鉴定项目

委 托 人: 北京市大兴区青云店镇人民政府
(甲方)

受 托 人: 测维(河北雄安)检测认证有限公司
(乙方)

签订地点: 北京市大兴区青云店镇

签订日期: 2024 年 12 月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合同双方就（青云店镇 2024 年公共公益房屋检测鉴定项目）的技术服务，双方经平等协商，在真实、充分地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达成如下协议，并由双方共同恪守。

一、服务内容、方式和要求：

内容：根据《北京市公共公益类违法用地违法建设专项整治行动工作方案的通知》，对青云店镇 36 个村约 217 个项单体房屋进行检测鉴定工作，对下发公共公益类违法用地违法建设图斑进行专项整治。其中，符合保留政策的图斑应按照政策规定补办相关手续，以消除其违法占用状态，总鉴定面积 85222.34 平方米。

（注：检测项目以现场实际情况确定面积、检测类型，最终以检测报告为准）

方式：受甲方委托，乙方负责对该工程现状进行检测，并出具检测报告。

要求：甲方提供给乙方施工、设计、复验资料，配合乙方现场工作。

检测依据：相关标准规范及设计图纸。

二、工作条件和协作事项：

甲方需要提供的条件：

- 1、 甲方指定现场协调联系人；
- 2、 甲方提供乙方现场使用的水、电；
- 3、 甲方协助提供乙方检测时所需登高设备；
- 4、 甲方提供乙方检测仪器等的存放场所；
- 5、 甲方负责检测工作完成后的修补工作。

乙方遵守要求：

乙方在签订合同后在甲方各现场具备现场检测条件时，进行现场测试，现场检测共需要60日历天，现场检测工作完成后共需要30日历天提交书面检测报告（内业需建模、书写报告、上传住建委系统等工作）。如遇到现场不具备检测条件和不可抗力等外力因素，提交报告时间相对顺延。

三、履行期限、地点和方式

本合同自甲方具备现场检测条件时起在工程所在地履行，以乙方提书面报告和甲方支付检测款为检测完成标志。

报告提交地点：双方约定

四、验收标准和方法

验收标准和方式：由乙方提供甲方检测报告一式 叁 份，技术服务按（填写标准）等标准，采用提交报告方式验收。验收标准符合本合同约定的义务必须遵循法律、法规、规章以及有关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五、报酬及其支付方式

（一）本项目检测技术服务费按总价计算：

依据《房屋建筑鉴定行业技术服务收费标准》(2013)相关规定，本项目按鉴定面积进行取费，单价为 34.5 元/m²。

实际费用已最终完成工作量为准，详见费用清单。

（二）支付方式：

检测技术服务费由甲方 分期 支付乙方。

具体支付方式和时间如下：

（1）双方签订合同，乙方出具报告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款的 25%。经审计审检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款剩余的 75%。

（2）乙方在收取技术服务费的同时，应向甲方提供等额有效的技术服务发票。否则甲方有权拒绝付款，且不承担违约责任。

（3）前期首付款如项目签署后因甲方原因取消，乙方有权不退还上述首付款。

（4）因政府资金的迟延批复，甲方有权迟延付款，且不承担违约责任。

六、双方确定因履行本合同应遵守的保密义务如下：

甲方：

- 1、 保密内容：检测方案和报价。
- 2、 涉密人员范围：本项目有关人员。
- 3、 保密期限：五年。
- 4、 保密内容：检测方案和报价。
- 5、 泄密责任：泄密者承担因泄密造成的全部责任。

乙方：

- 1、 保密内容：甲方提供乙方开展本项目工作的所有图纸等技术资料。
- 2、 涉密人员范围：本项目相关人员。
- 3、 保密期限：五年。
- 4、 泄密责任：泄密者承担因泄密造成的全部责任。

七、乙方义务

- 1、 乙方应按甲方要求的时间和进度完成技术服务工作，随时接受甲方的检查监督。
- 2、 乙方提交的成果文件必须达到合同约定的要求，并对其完成成果文件的真实性、合法性、准确性和可行性负全面负责。
- 3、 乙方提交的成果文件不得侵犯任何第三方合法权益。若发生侵犯第三方权利的情形，由乙方独自承担责任，并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 4、 乙方应当采取防范措施，预防各类伤害事故、损坏或损失的发生。乙方应当负责处理非因甲方原因引起的第三者的伤害事故，并自行承担损坏及损失，如因上述行为给甲方造成损失的，还需赔偿甲方一切实际损失。
- 5、 乙方应遵守甲方单位的规章制度和要求，服务期间确保不影响甲方单位的正常工作。
- 6、 乙方应与本合同工作人员建立合法劳动关系并依法支付工资、缴纳社会保险等。由此产生的纠纷由乙方自行负责。

7、乙方在履行本合同义务过程中形成的包括但不限于本项目的方案、报告、图表等工作成果的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

8、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合同内容部分或全部擅自分包、转包给第三方。

八、违约金或者损失赔偿的计算

1、乙方免费对成果文件中的问题或错误负责修改或补充。由于乙方原因造成成果文件错误导致损失的，乙方负责采取补救措施，并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2、乙方提供的成果文件经修改 三 次后仍不符合本合同的约定，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乙方应退还甲方全部已付款，并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金额 20% 的违约金，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3、由于乙方的原因逾期交付成果文件，每逾期一天，应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金额 5 % 的违约金。逾期超过 30 日，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乙方应退还甲方全部已付款，并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金额 20% 的违约金，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4、乙方擅自将本合同内容部分或全部转包给第三方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乙方应退还甲方全部已付款，并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金额 20 % 的违约金，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合同履行结束后，如发现乙方存在擅自分包、转包情况的，甲方具备追索违约金的权利。

5、上述全部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因此而支出的诉讼费、保全费、评估费、鉴定费、律师费及差旅费等。

九、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本合同的变更必须由双方协商一致，并以书面形式确定。

十、本合同的变更必须由双方协商一致，并以书面形式确定本合同的变更。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一方可以向另一方提出变更合同权利与义务的请求，另一方应当在 5 个 工作日内予以答复；逾期未予答复的，视为同意。

1. 根据现场实际情况需要增加结构检测工作内容（特指在检测过程中结构存在严重安全问题时，需要增加结构检测工作量情况）；

十一、双方因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争议，应协商、调解解决。协商、调解不成的，依法向北京市大兴区人民法院起诉。

十二、本合同一式肆份，双方各执贰份，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电话：

纳税识别号：

注册地址：

开户行名称：

开户行账号：

日期：2024年12月26日

乙方（盖章）：测维（河北雄安）检测
认证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电话：010-8080828

纳税识别号：91130629MA7AJEUF4L

注册地址：河北省雄安新区容城县容城镇后营村致富东路4-5号(自主申报)

开户行名称：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富力城支行

开户行账号：91380078801700002741

日期：2024年12月26日

附件:

青云店镇公共公益鉴定图斑面积汇总表			
序号	行政村	项目名称	实测图斑 (m ²)
1	北店村	北店村村委会	110.00
2	北辛屯村	北辛屯村村民委员会	665.15
3		北辛屯村老年人活动中心	552.28
4	大谷店村	大谷店村村委会	870.02
5		大谷店村社区卫生服务站	193.80
6	大迴城村	大迴城村社区卫生服务站	185.06
7	大张本庄村	大张本庄村村民委员会	978.93
8		青云店镇大张本幼儿园	130.00
9		大张本庄村综治中心	120.00
10		大张本庄村公共卫生间	54.71
11		大张本庄村社区卫生服务站	184.88
12	东鲍辛庄村	东鲍辛庄村村委会	501.63
13		公共厕所	66.72
14	东迴城村	东迴城墓地	27.82
15	东辛屯村	东辛屯村村委会	666.83
16		东辛屯村农机站	150.00
17		东辛屯村文体中心	1122.64
18		公共厕所	58.62
19	东赵村	东赵村村委会	929.65
20		青云店镇第二中心幼儿园东赵村分园	110.00
21		东赵村老年驿站	338.54
22		东赵村社区卫生服务站	185.06

23	二村一村	青云店镇第一中心小学	9369.41
24		青云店镇中心幼儿园	3189.15
25		青云店中学	12218.15
26	垡上村	垡上村村委会	2264.32
27		垡上村门诊部	866.63
28		青云店镇敬老院	4489.70
29	高庄村	高庄村社区卫生服务站	183.23
30	霍洲营村	北京市大兴区青云店镇成人学校	2770.58
31		霍洲营村村民委员会	594.87
32	解州营村	解州营村村委会	2124.87
33		解州营村社区卫生服务站	365.28
34	老观里村	老观里村村委会	1042.07
35	马凤岗村	马凤岗村民委员会	314.20
36		马凤岗村卫生室	193.44
37	南大红门村	南大红门村村委会	434.57
38		南大红门完全小学	200.00
39		南大红门村社区卫生服务站	179.25
40	泥营村	泥营村村委会	1402.13
41		青云店镇第二中心幼儿园泥营分园	1110.81
42	三村三村	青云店镇人民政府	14723.93
43	沙堆营村	沙堆营村墓地	36.58
44	沙子营村	沙子营村村委会	319.79
45	尚庄村	尚庄村村委会	504.39
46	石洲营村	石洲营村村委会	651.83
47	四村	青云店镇第一中心小学	1556.39
48	寺上村	公共厕所	55.46

49		寺上村村委会	740.48
50	太平庄村	太平庄村村委会	313.23
51		太平庄村垃圾分类驿站?	125.05
52		太平庄村门房	6.81
53		太平庄村卫生室	86.58
54	五村	青云店镇中心卫生院	8148.45
55	西鲍辛庄村	西鲍辛庄村委会用房	200.00
56		公共厕所	75.41
57	西大屯村	西大屯村村委会	560.65
58	小谷店村	小谷店村村委会	1485.18
59	小铺头村	水井房	72.22
60	顾庄村	顾庄村村委会	184.13
61	小张本庄村	小张本庄村村委会	120.00
62		小张本庄村垃圾驿站	100.00
63		小张本庄村卫生室	476.67
64	孝义营村	大兴区青云店镇孝义营村综治工作中心	399.77
65		公共厕所	67.54
66	杨各庄村	杨各庄村村委会	779.97
67		杨各庄村广场	187.42
68		中国联通	28.46
69	中大屯村	中大屯村村委会	1128.17
70		中大屯村幼儿园	572.78
合计			85222.34
注：最终收费以实际发生量为准			